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教字〔2020〕7号

东北大学关于调整 2019-2020 学年春季学期部分本科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教育部、辽宁省和学校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我校已于 2 月 24 日如期开学。为将疫情对线上教学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，因时因势及时解决线上教学的新问题、新情况，保障正常教学秩序，学校决定对 2019-2020 学年春季学期部分本科教学工作作出如下调整：

一、理论课程安排

(一) 已经线上开课的理论课程应继续开展，并做好全程线上教学的准备。

(二) 各开课单位尚未开出的理论课程要采取相应措施，确保在 2019-2020 学年春季学期校历第 7 周前开始线上教学。所有

理论课程原则上都要确保实现线上教学。

(三)对于无法线上开出的理论课程，各开课单位要将不能线上开课的具体原因、课程后续安排报教务处审核批准。

二、课程中实验学时的教学安排

开展线上教学的理论课程(不含独立设置的实验课程和集中性实践环节)所包含的实验，原则上可以采取以下措施，实现“一课一案”或“一课多案”：

(一)线上实验。指导学生充分利用线上资源平台(如国家虚拟仿真平台上的虚拟仿真实验、虚拟仿真实验系统等)开展实验。

(二)自行实验。对需要通过计算机仿真、验证、开发等方式进行的课程实验，可以组织学生在家自行实验。

(三)演示实验。教师录制实验演示内容供学生线上或线下观看，设定问题请学生回答，给出实验数据让学生分析。

(四)推迟实验。经开课单位研究确认必须开设且仅能在实验室开展的实验，可推迟到学生正式返校后另行安排或推迟到下学期开设。

(五)替换实验。根据实际情况，适当替换部分实验内容。

(六)缩减实验。在征求学生意见基础上，经开课单位研究同意，可根据实际情况缩减部分或全部实验。

三、课程(含考试课及考查课)结课考核

结课考核原则上可以采取以下措施，实现“一课一案”或“一课多案”：

(一)线上考核。通过线上实时授课平台、视频会议系统、

专门在线考试平台等，在限定时间内采取口试、笔试（开卷）、机试、答辩等方式进行。

（二）过程考核。通过作业、报告、论文等多种方式进行。

（三）开放考核。通过采取非标准答案测试方式进行考核。

（四）现场考核。必须通过线下闭卷考试才能评定成绩的课程，待学生返校后组织现场考试。

无论采取以上何种方式考核，均需要开课单位审核批准并报教务处备案后才能实施。所有方式的考核均需注意可行性、公平性及成绩评定的合理性，均需留存成绩评定依据及支撑材料备查。

四、应届毕业生课程考核

为了保证应届毕业生能够按期毕业，涉及应届毕业生的课程，原则上要在学生毕业资格审查开始前完成课程考核。涉及到2019-2020学年秋季学期的待补考课程，如果届时无法进行大规模补考，教务处将组织有关学院和相关课程，在适当时机单独出题组织应届毕业生的补考，补考的具体方式待定。

特此通知。

东北大学

2020年4月2日

